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9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9年10月16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7.7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9月24日、2019年10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19-070）、《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7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后续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回购期限内依据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5日